# 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风险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股票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、11月6日和11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 以上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 形,公司已于2025年11月8日披露了《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公告》(公告编号: 临 2025-081)。
- ●2025年11月10日,公司当日股票价格以涨停价收盘。鉴于公司股票价 格短期涨幅较大,大于行业内大部分公司: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 实际波动幅度较大,高于公司前期平均水平,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,后续 股票可能存在较大下跌风险,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,理 性决策,审慎投资。
  - ●经自查,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
#### 一、生产经营情况

经自查,公司主营业务无重大变化,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,市场环境或行 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,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正常,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, 近期未签订重大合同。公司江阴工厂因原料泄露被无锡市应急管理局责令于 2025年10月20日起临时停产,整改时限: 2025年11月20日。截止目前,江 阴工厂处于停产整改阶段。

#### 二、 重大事项情况

经自查,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、11 月 6 日和 11 月 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以上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,公司已于 2025 年 11 月 8 日披露了《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5-081)。

2025年11月10日,公司当日股票价格以涨停价收盘。鉴于公司股票价格 短期涨幅较大,大于行业内大部分公司;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 波动幅度较大,高于公司前期平均水平,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,后续股票可 能存在较大下跌风险,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,理性决策, 审慎投资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,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1 日